**轉銜學生初評參考指標 (106年2月版)**

**本文件為保密性文件；僅供學校內部輔導專業評估使用**

高關懷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\_\_\_\_ 出生年月日：\_\_\_年\_\_\_月\_\_\_日 性別：\_\_\_\_

身分證字號(或學號)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就讀班級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填表說明：

1.本表係為協助學校篩選出**真正需要轉銜之學生**，透過幾項檢測指標所顯示之訊息，協助**主責輔導相關人員**增加對學生輔導概況之瞭解，幫助學生持續在教育系統中得到協助；並避免發生未經輔導專業評估即濫為轉銜之情形。各不同教育階段之學校，可依學生輔導需求及情形，**逕自參考、修改或使用。**

2.使用本表時，請依序選填，據以了解高關懷學生(學生在校期間曾接受介入性或處遇性輔導服務)進入下一學校就讀時，是否有持續輔導之需求；指標可複選。有勾選之指標，請依序選填「程度」及「風險值」欄位：「程度」欄，請依學生接受輔導之現況，加以勾選；「風險值」欄，請評估持續影響生活與學習之風險程度。

3.「當事人意願」、「總結初評結果(質性)」及「建議是否轉銜」等欄位，為必填欄位。

4.**本初評結果，僅作為提供原就讀學校召開評估會議討論之參考，高關懷學生是否為轉銜學生，將由學校召開評估會議討論後議決之**；另學生輔導相關人員因職務而知悉或持有他人之秘密，負保密義務，故請學校善盡資料保管與保密責任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當事人意願 ※本欄必填** | | | | | | |
| □**當事人或法定代理人主動提出申請 (選填本項者，得免選填「轉銜類型」欄位)** | | | | | | |
| □**非當事人或法定代理人主動提出申請** | | | | | | |
| **當事人**  (即學生本人) | | □同意未來就讀學校提供轉銜輔導及服務  □不同意未來就讀學校提供轉銜輔導及服務  □未明確表達意願 | | | | |
| **法定代理人**  (學生年滿20歲，本項免填) | | □同意未來就讀學校提供轉銜輔導及服務  □不同意未來就讀學校提供轉銜輔導及服務  □未明確表達意願 | | | | |
| **轉銜類型** | | | | | **程度**  (請勾選) | **風險值**  (請圈選) |
| 向度 | 指 標 | | | |
| **影響生活與學習之輔導需求** | □嚴重自傷或自殺之虞，**致使影響生活與學習**。 | | | | | |
| 經輔導後，近半年已無自傷、自殺傾向，不影響生活與學習。 | | | | □低 | 0 |
| 經輔導後，近半年雖無自傷、自殺傾向，仍需持續追蹤，但不致嚴重影響生活與學習。 | | | | □中 | 1 2 3 |
| 持續接受輔導，但近半年仍有自傷、自殺傾向，且嚴重影響生活與學習。 | | | | □高 | 4 5 |
| □嚴重情緒困擾，或經醫師確診有精神或心理疾病，**致使影響生活與學習**。 | | | | | |
| 經輔導後，近半年已無嚴重情緒困擾，不影響生活與學習。 | | | | □低 | 0 |
| 經輔導後，近半年漸趨穩定，仍需持續接受專業協助，但不致嚴重影響生活與學習。 | | | | □中 | 1 2 3 |
| 持續接受輔導，但近半年仍持續有嚴重情緒困擾，且嚴重影響生活與學習。 | | | | □高 | 4 5 |
| □嚴重人際困擾，**致使影響身心適應與學習**。 | | | | | |
| 經輔導後，近半年已無嚴重人際困擾，不影響身心適應與學習。 | | | | □低 | 0 |
| 經輔導後，近半年偶有人際困擾，但不致持續影響身心適應與學習。 | | | | □中 | 1 2 3 |
| 持續接受輔導，但近半年仍持續有人際困擾，且嚴重影響身心適應與學習。 | | | | □高 | 4 5 |
| □嚴重行為問題(如有攻擊或傷人傾向、偶發或蓄意出現攻擊、傷人等暴力行為)，**致使影響生活與學習**。 | | | | | |
| 經輔導後，近半年已無嚴重行為問題，不影響生活與學習。 | | | | □低 | 0 |
| 經輔導後，近半年偶有零星攻擊、傷人、暴力之傾向或行為，但不致持續影響生活與學習。 | | | | □中 | 1 2 3 |
| 持續接受輔導，但近半年仍持續有攻擊、傷人、暴力之傾向或行為，且嚴重影響生活與學習。 | | | | □高 | 4 5 |
| □曾有觸法行為(如曾經施用毒品、非法施用管制藥品或其他有害身心健康之物質等)，或有犯法之虞，**致使影響生活與學習，須持續提供介入性或處遇性輔導措施者**。 | | | | | |
| 經輔導後，近半年已無觸法行為或犯法之虞，不影響生活與學習。 | | | | □低 | 0 |
| 經輔導後，近半年雖無觸法行為或犯法之虞，仍需持續追蹤，但不致嚴重影響生活與學習。 | | | | □中 | 1 2 3 |
| 持續接受輔導，但近半年仍持續有觸法行為或犯法之虞，且嚴重影響生活與學習。 | | | | □高 | 4 5 |
| **支持系統** | □家庭系統嚴重功能不足(如照顧者有情緒、經濟、或涉司法爭訟等問題，但未達通報標準)，**致使嚴重影響身心適應與學習，需持續追蹤輔導**。 | | | | | |
| 經輔導後，近半年生活與學習無適應困難/不影響身心適應與學習。 | | | | □低 | 0 |
| 經輔導後，近半年生活與學習偶有適應困難/不致嚴重影響身心適應與學習。 | | | | □中 | 1 2 3 |
| 持續接受輔導，但近半年生活與學習仍有嚴重適應困難/仍嚴重影響身心適應與學習。 | | | | □高 | 4 5 |
| **依法通報與追蹤輔導** | □曾依法被通報至各主管機關(如高風險家庭、性平、中輟或中途離校、家暴或親密關係暴力或目睹家暴、兒少保、疑似藥物濫用等)，**有適應困難或嚴重影響生活與學習之虞，需持續追蹤輔導**。 | | | | | |
| 經輔導後，近半年生活與學習無適應困難/不影響生活與學習。 | | | | □低 | 0 |
| 經輔導後，近半年生活與學習偶有適應困難/不致嚴重影響生活與學習。 | | | | □中 | 1 2 3 |
| 持續接受輔導，但近半年生活與學習仍有嚴重適應困難/仍嚴重影響生活與學習。 | | | | □高 | 4 5 |
| **其他** | □其他  例如：經歷重大創傷或重大災害事件(如遭遇重要他人創傷或死亡、遭遇嚴重失落經驗或其他重大事件)、網路成癮或其他無法歸類於本表上述各類型等情形，致使嚴重影響身心適應與學習。 | | | | | |
| 經輔導後，近半年生活與學習無適應困難/不影響身心適應與學習。 | | | | □低 | 0 |
| 經輔導後，近半年生活與學習偶有適應困難/不致嚴重影響身心適應與學習。 | | | | □中 | 1 2 3 |
| 持續接受輔導，但近半年生活與學習仍有嚴重適應困難/仍嚴重影響身心適應與學習。 | | | | □高 | 4 5 |
| **總結初評結果**(請以質性描述)**： ※本欄必填** | | | | | | |
| 填 表 人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 填表日期：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 | | | | | | |
| **□建議評估會議轉銜** | | | **□建議經評估會議討論後再決定是否轉銜** | **□建議不需轉銜** | | |